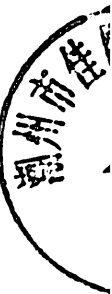


合 同 书

采购项目编号：445103MB2D071952511181931

项目名称：2025 年违法线索数据处理分析制作审核及违
法用地外业测量出图



甲 方： 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乙 方： 潮州市佳图测绘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2025 年违法线索数据处理分析制作审核及违法用地外业测量
出图

采购项目编号： 445103MB2D071952511181931

根据 2025 年违法线索数据处理分析制作审核及违法用地外业测量出图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按最终实际工作量为准。最终合同结算金额以潮安区财政部门或第三方审核金额为准。

2、项目费用预算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测绘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3〕1479号）、财政部和国家测绘局颁发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细则的通知（财建〔2009〕17号）、国家测绘局 2002 年颁发的《关于印发〈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和〈测绘工程产品困难类别细则〉的通知》（国测财字〔2002〕3号）及图纸打印市场价，并根据本测区范围内的地物地形情况取费项目及预算总报价，最终按实际工作量计算，附测量收费标准：

表格一： 2025 年违法线索数据处理分析制作审核收费标准：

序号	预算项目	类别	单位	备注	主要工作内容	
----	------	----	----	----	--------	--

一	影像底图					
1	内业处理 (制作影像底图)	/	302.32 元/ 人工日	/	加载图斑, 标注要素, 叠加影像, 导出影像底图。	
2	打印费	/	30 元/张 (A1)	/		
二	数据分析及处理					
1	比对套合	$G \leq 3000$	1296.76 元/ 次	图斑个数 G 等于比对套合的图斑数量。	将执法图斑比对套合耕地、永久基本农田、用地审批、矿业权属线等相关管理信息。	
		$3000 < G \leq 8000$	1579.37 元/ 次			
		$8000 < G \leq 15000$	1833.33 元/ 次			
		$G > 15000$	2113.83 元/ 次			
2	数据统计分析	数据简单可直接获取	13008.12 元/ 次	/	利用全国卫片执法数据开展年度获历年卫片执法数据统计分析。	
		数据标准, 需要简单挖掘提取	15750.76 元/ 次			
		数据复杂, 需要深入挖掘提取	24682.93 元/ 次			
3	内业数据分析	$G \leq 7.5$	2118.36 元/ 县	单位面积图斑密度 G 等于下发分析的图斑总数量与县级区域面积的比值。	收集基础资料, 数据对比分析, 分类汇总。	
		$7.5 < G \leq 15$	2651.65 元/ 县			
		$G > 15$	3047.85 元/ 县			
三	图斑审核					
1	内业抽查	$G \leq 300$	887.20 元/县	图斑个数 G 等于县域范围内图斑个数。	对地方填报的卫片执法成果开展内业抽查和“互联网+”在线核查, 综合判断图斑填报成果准确性。	
		$300 < G \leq 800$	1942.55 元/ 县			
		$800 < G \leq 1500$	3718.44 元/ 县			
		$G > 1500$	4664.10 元/ 县			
2	疑似问题筛选	$G \leq 7.5$	3180.29 元/ 县	疑似问题线索密度 G 等于疑	人工复核筛选、形成问题线索	

		$7.5 < G \leq 15$	3950.19 元/县	似问题线索图斑总数量与县级区域面积的比值。	清单；进行区域研判，剔除实地核查地区名单和重大典型问题线索。
		$G > 15$	4529.88 元/县		
3	疑似问题成果审核	$G \leq 0.075$	3890.13 元/县	单位面积疑似问题线索密度 G 等于疑似问题线索图斑总数量与县级区域面积的比值。	疑似问题审核确认，提出实地核查图斑清单及重大典型问题线索。
		$0.075 < G \leq 0.15$	4648.36 元/县		
		$G > 0.15$	5650.06 元/县		
4	问题清单确认	$G > 0.05$	165.00 元/个	单位面积问题清单密度 G 等于问题清单总数量与县级区域面积的比值。	结合线上审核与实地督查成果，形成最终问题清单。
		$0.025 < G \leq 0.05$	205.12 元/个		
		$G \leq 0.025$	240.04 元/个		
四	外业核查				
1	外业实地核查	$G > 30$	539.51 元/个	1. 图斑密度 G 等于每 10 平方千米范围内图斑个数。 2. 图斑面积大于等于 50 亩的图斑，图斑系数为 3，即 1 个按 3 个算。 3. 图斑面积大于等于 100 亩的图斑，图斑系数为 5，即 1 个按 5 个算。	对典型地区和疑似问题图斑，通过外业实地抽查和查阅相关部门文件资料，对相关问题核实并定性。
		$10 < G \leq 30$	674.33 元/个		
		$5 < G \leq 10$	870.98 元/个		
		$G \leq 5$	1157.20 元/个		

表格二：2025 年违法用地外业测量出图项目收费标准：

序号	工作项目	计量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1	一、二级小三角控制测量	元/点	1216.26	国测财字[2002]3号

2	1: 500 地籍测绘	元/亩	163.94	财建[2019]17 号
3	极坐标细部点测量	元/点	60	国测财字[2002]3 号
4	房产测绘	元/平方米	1.36	国测财字[2002]3 号
5	分户图	元/宗	100	市场价
6	数字线划图(土地利用现状图、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元/幅	5216.32	财建[2019]17 号
7	规划定桩测量(界桩放样、预 制及埋设)	元/个	648.58	财建[2009]17 号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2025 年违法线索数据处理分析制作审核及违法用地外业测量出图；

2. 服务范围：测区位于潮州市潮安区；

3. 乙方工作内容及预计工作量：

3.1 卫片数据处理分析制作审核：

(1) 图斑分析套合土地利用现状图、城镇规划图、土地利用规划图、套合各镇各村所有权库、导出图片；

(2) 根据局内要求打印成果 (A1) ；

(3) 外业图斑核查；

(4) 图斑审核。

3.2 违法用地外业测量出图工作：

(1) 控制点；

(2) 1：500 地籍测量；

(3) 规划定桩测量（不含埋设水泥界桩）；

(4) 数字线划图（土地利用现状图、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5) 极坐标细部点测量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及时提供有关资料；

(2) 应当保证乙方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对乙方人员的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

(3) 负责协助解决乙方人员在工作中遇到的具体问题；

(4) 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

(5) 组织检查验收工作。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法律法规要求和合同约定开展工作；

(2) 接受甲方的监督，根据要求确保任务如期、保质完成；

(3)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4) 向甲方提交成果。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自合同签订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完成工作内容，经检查验收合格后提交项目数据基础成果，纸质打印及电子档。

五、付款方式

在完成所有工作内容，并通过甲方验收确认后，甲方根据财政部门

或第三方审核的合同结算金额经财政部门拨付后一次性全款支付给乙方。

六、知识产权归属

1. 因执行本合同的需要，乙方提供的与本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序工艺及其他知识产权，应保障甲方在使用时不会发生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业秘密等情况。若发生侵害第三方权利的情况，乙方应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和经济责任，并对因为该侵权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 “工作成果”被定义为乙方为甲方而特别定制、创作、开发和制作的工作成果。工作成果由甲方拥有完全的所有权、使用权和支配权。乙方应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向甲方转让对于任何工作成果的一切权利、所有权和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其中的所有著作权和其他知识产权。

七、保密

1. 在未取得双方事先许可的情况下，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内容向第三方公开或泄露。

2. 乙方从甲方得到的图纸、技术文件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公开、泄露或被使用，否则乙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3%的违约金。

3. 对于乙方使用的新技术和新方法，甲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泄露（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4. 本条的约定在本合同终止后继续有效。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金额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合同款项的，甲方向乙方

偿付本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金额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移交成果清单

本次测量坐标系成果采用：平面坐标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中央子午线 117 度；高程系统：1985 国家高程基准；基本等高距 1 米。

1、卫片数据处理分析制作审核移交成果如下：

(1) 图斑分析套合土地利用现状图、城镇规划图、土地利用规划图、套合各镇各村所有权库、导出图片；

(2) 根据局内要求打印成果 (A1) ；

(3) 外业图斑核查；

(4) 图斑审核。

2、违法用地外业测量出图工作移交成果如下：

(1) 控制点；

- (2) 1: 500 地籍测量;
- (3) 规划定桩测量 (不含埋设水泥界桩);
- (4) 数字线划图 (土地利用现状图、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 (5) 极坐标细部点测量。



十三、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 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 (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 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 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 应承担相应责任;
-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2. 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执肆份, 乙方执贰份

甲方 (盖章): 
代表: 
签定日期: 2025年12月25日

乙方 (盖章): 
代表: 
签定日期: 2025年12月25日

开户名称: 潮州市佳图测绘工程有限公司潮安分公司

银行帐号: 2004023009201091364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安支行

签定地点: 潮州市潮安区

签定日期: 2025年12月25日

... 003 ...

...

...

...

... 三十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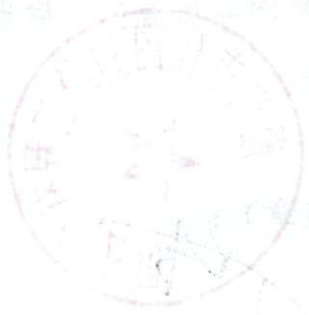
...

...

...

... 四十 ...

...



...

...

...

...

...

...

...

...

...